**重庆市化学化工学会**

渝化学会发〔2022〕4号

关于推荐第八届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单位会员、个人会员：

根据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关于推荐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的通知”（渝科青联文〔2022〕5号）要求，现就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关于推荐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是经2015年4月17日第87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6月3日第75次市委常委会议审定批准设立的全市性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根据《重庆市民政局转发〈重庆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实施2022年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的函〉的通知》（渝民〔2022〕71号）文件精神，本年度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由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以下简称市科青联）组织实施。

请跟据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下发的推荐通知要求推荐候选人。**所有材料均须先报送学会秘书处，再由学会（推荐单位）统一报送至市科青联秘书处**。

请于2022年7月25日前将候选人书面材料报送至重庆市化学化工学会秘书处。材料可由单位直接报送，也可通过快递邮寄，材料寄送以邮戳时间为准。电子材料于2020年7月25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815022585@qq.com。

收件地址：重庆大学虎溪校区理科楼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17318290228

附件：关于关于推荐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的通知

重庆市化学化工学会

2022年06月15日

渝科青联文〔2022〕5号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关于推荐

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的通知

各区县（自治县）科协、两江新区科技创新局、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科协、万盛经开区科协，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科协，有关单位：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是经2015年4月17日第87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6月3日第75次市委常委会议审定批准设立的全市性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旨在表彰奖励在国家经济发展、社会进步和科技创新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科技人才，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国际水平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激励广大青年科技工作者争做科技自立自强的排头兵，为建设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科技创新中心和重要人才高地作出新的更大贡献。根据《重庆市民政局转发〈重庆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同意实施2022年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的函〉的通知》（渝民〔2022〕71号）文件精神，本年度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由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以下简称市科青联）组织实施。按照《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评选办法》的规定，经研究决定，现将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推荐评选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条件

（一）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学风正派，积极践行科学家精神。

（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在自然科学研究领域取得重要的、创新性的成就和作出突出贡献；

2.在工程技术方面取得重大的、创造性的成果和作出贡献，并有显著应用成效；

3.在科学技术普及、科技成果推广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产生显著的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

（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男性候选人不超过40周岁（198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女性候选人不超过45周岁（1977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

二、表彰奖励名额

根据重庆市民政局《2015年全市性社会组织评比达标表彰项目立项公告》（2015年第15号）要求，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每年评选一次，每次表彰奖励不超过10名科技青年。

三、推荐渠道及名额

各区县（自治县）科协可推荐在本地区工作的候选人，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可推荐本会会员作为候选人，其它在渝企事业单位可推荐在本单位工作的候选人。往届获奖者不重复推荐。各推荐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可最多推荐3名候选人。

四、推荐工作要求

（一）坚持“公开、公正、公平、择优”原则，拓宽推荐渠道，严格评选条件，突出品德、能力、业绩导向，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保证评选质量。

（二）被推荐人的科技成果应以在国内作出的成果为主，被推荐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人选推荐要注重向长期工作在科研与生产第一线的优秀青年科技工作者倾斜。

（三）各推荐单位将拟推荐的候选人统一审核汇总后推荐上报。

（四）候选人推荐材料是十佳科技青年奖评审的主要依据，应简明扼要，要重点突出创新价值、能力、贡献。非学术性报纸刊物的有关报道不作为证明材料。

（五）推荐单位和候选人要自觉恪守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推荐材料要客观、准确、完整，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实行“一票否决”。如候选人被投诉，推荐单位及候选人所在单位应进行调查核实并提供书面调查材料和结论性意见。

（六）候选人推荐材料不得涉及国家秘密，并由候选人所在单位出具推荐材料非涉密的保密审查证明（附件3）。材料违反保密规定的，取消被推荐资格。

（七）候选人不得有违规违纪违法的情况记录。候选人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干部管理部门或基层党组织、纪检监察部门意见（附件4）。候选人为国有企业负责人的除了提供附件4外，还须征求审计、市场监管、税务、生态环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应急管理等有关部门意见（附件5第1-6项）。候选人为非公有制企业负责人的须征求市场监管、税务、生态环境、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应急管理、统战、工商联等有关部门意见（附件5第2-8项）。所有候选人须征求市级公安部门意见（附件6），征求意见工作将由市科青联统一组织。候选人有违规违纪违法记录的，取消被推荐资格。

五、推荐材料报送要求

 （一）电子材料报送要求

请各推荐单位组织候选人认真填报《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推荐表》（附件1）及《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汇总表》（附件2），并于2022年8月5日前由推荐单位统一传至指定邮箱632721905@qq.com。

（二）书面材料报送要求

书面材料包括：

1．推荐情况报告1份，主要内容包括推荐人选产生方式、专家评审情况、推荐单位评审组专家名单以及确定推荐的人选等，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2.候选人工作单位出具的保密审查证明1份（附件3），须加盖工作单位公章。

3.候选人征求意见表1份（附件4、附件5、附件6），其中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征求公安部门意见表（附件6）将由市科青联统一办理。

4．《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推荐表》（附件1）一式11份（单面打印），其中5份原件，6份复印件。推荐表中候选人工作单位推荐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以及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出具明确意见；推荐单位推荐意见中需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作出评价。

5．有关附件材料1份（装订成册、不和推荐表、汇总表、推荐情况报告装订在一起）。

包括：

（1）主要科技成果目录；

（2）公开发表的主要论文及专著；

（3）论文、专著被他人引用的证明材料；

（4）技术鉴定证书及知识产权证明材料；

（5）技术应用证明材料；

（6）获得表彰奖励证明材料；

（7）其他成就和贡献证明材料。

（三）书面材料报送时间、方式

请于2022年8月5日前将候选人书面材料报送至市科青联秘书处。材料可由推荐单位直接报送，也可通过快递邮寄，请于8月5日前寄达。报送材料逾期的，责任由推荐单位承担。

六、联系方式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评选办公室（市科青联秘书处）

联 系 人：李 珮

电 话：023-63319197

通讯地址：重庆市渝中区双钢路3号科协大厦1521办公室

电子邮箱：632721905@qq.com

附件：1.[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推荐表](http://www.cast.org.cn/n35081/n35488/n16703278.files/n16703329.docx)（样表）

 2.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汇总表

 3.非涉密证明

 4.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征求意见表

 5.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6.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征求公安部门意见表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

 2022年6月13日

附件1

 样 表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

**推 荐 表**

**（单位推荐）**

人选姓名

专业专长

推荐渠道

工作单位

|  |  |
| --- | --- |
|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 | 制 |

填表说明

1.人选姓名：填写推荐人选姓名。

2.推荐渠道：填写推荐单位名称。

3.工作单位：填写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应为法人单位。

4.专业技术职务：应填写具体的职务，如“教授”“研究员”“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等，请勿填写“正高”“副高”等。

5.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属于内设机构职务的应填写具体部门，如“XX大学XX学院院长”。

6.单位所在地：填写到省、自治区、直辖市。

7.声明：由候选人本人对全部附件材料审查后签字。

8.工作单位意见：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填写，须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与实际就职单位不一致的，实际就职单位应同时签署意见并签字、盖章。

9.推荐单位意见：须由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意见中应明确写出是否同意推荐。

10.评选意见由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评选办公室填写，推荐单位不填写。

一、个人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照 片 |
| 出生日期 |  | 民 族 |  |
| 学 历 |  | 学 位 |  |
| 籍 贯 |  | 政治面貌 |  |
| 证件类型 |  | 身份证号码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专业专长 |  |
| 所属一级学科 |  | 所属二级学科 |  |
| 学科组 | □数理科学 □化学与化工 □材料科学□环境与轻纺工程 □生命科学 □基础医学和中医药科学 □临床医学 □地球科学 □能源与矿业工程 □机械与运载工程 □土木、水利与建筑工程 □通信工程 □信息技术 □农林科技 □畜牧兽医和水产科学 □其他  |
| 科研属性 | □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 □战略高技术领域 □高端产业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维护人民生命健康□民生科技领域 □国防科技创新 □其他  |
| 工作单位及行政职务 |  |
| 单位性质 | □高等院校 □科研院所 □国有企业 □民营企业 □外资企业 □政府机关 □其他  |
| 通信地址 |  |
| 单位所在地 |  | 邮政编码 |  |
| 单位电话 |  | 手 机 |  |
| 传真号码 |  | 电子信箱 |  |

二、主要学习经历（从大学填起，6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校（院）及系名称 | 专业 | 学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主要工作经历（6项以内）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工作单位 | 职务/职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重要学术组织或期刊任（兼）职（5项以内）

|  |  |  |
| --- | --- | --- |
| 起止年月 | 名称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五、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

|  |
| --- |
| 本栏目是评价候选人的重要依据。请准确、客观填写候选人创新能力情况，从研发成果原创性、成果转化效益和科技服务满意度等方面，阐述其在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方面的创新价值和主要贡献。限2000字以内。 |

六、重要科技奖项情况（5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获奖时间 | 奖项名称 | 奖励等级（排名） | 本人主要贡献（限1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重大科研项目情况（5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承担时间 | 项目名称（排名） | 本人主要贡献（限1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代表性论文和著作（5项以内，其中至少1篇国内科技期刊论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论文/著作名称 | 发表刊物/出版单位名称 | 发表时间 | 排名 | 本人主要贡献（限1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重要发明专利（5项以内）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利名称（专利号） | 批准年份 | 排名 | 实施情况（限50字） | 本人主要贡献（限100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科技成果应用情况或技术推广情况（技术实践、普及推广、科技志愿服务，请附有关证明材料）

|  |
| --- |
|  |

十一、被推荐人声明

|  |
| --- |
| 本人接受推荐，并对以上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审核，对其客观性和真实性负责。被推荐人签名：年 月 日 |

十二、推荐意见

|  |  |
| --- | --- |
| 工作单位意见 | 由候选人人事关系所在单位对候选人政治表现、廉洁自律、道德品行等方面出具意见，并对候选人《推荐表》及附件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及涉密情况进行审核，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推荐单位意见 | 对候选人成就、贡献和学风道德的评价，限300字以内。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十三、评选意见（以下由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评选办公室填写）

|  |  |
| --- | --- |
| 评选意见 |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 年 月 日 |
| 备注 |  |

附件2

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汇总表

推荐渠道（单位）：（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姓名 | 性别 | 出生年月 | 学历及学位 | 专业技术职务 | 专业专长 | 重要科技奖项情况（5项以内） | 重大科研项目情况（5项以内） | 代表性论文、著作和重要发明专利情况（5篇/册、专利5项） | 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500字以内） |
|  |  |  |  |  |  |  |  |  |  |  |  |

备注：推荐单位填写此表时，请务必对候选人的推荐材料进行审查，要认真核实并准确注明重要科技奖项的名称、等级及排名（与获奖证书一致，示例:1.2021年中国XX学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排名2/8），针对重大科研项目、论文、著作、重要发明专利情况等，须提供完整的支撑证明材料，对于推荐材料填报不实的，将取消被推荐资格。

附件3

非涉密证明

兹证明我单位 同志（身份证号： ）申报第八届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所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未涉及单位及国家机密。

 单位名称：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4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征求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1.干部管理部门或基层党组织意见 | 签字人：（盖章）年 月 日 |
| 2.纪检监察 部门意见 | 签字人：（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1.候选人所在单位为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的须填写此表，所在单位为其他类型单位的不填。

 2.此表由推荐单位提供。

 3.此表一式1份。

附件5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姓 名： 职 务：

企业名称： 企业类型：

|  |  |
| --- | --- |
| 1.审计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2.市场监管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3.税务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4.生态环境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5.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6.应急管理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 7.统战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8.工商联部门意见：（盖章） 年 月 日 |

备注：1.候选人为国有企业负责人的须填写此表1-6项；为非公有制企业负责人的须填写此表2-8项。

 2.此表由推荐单位提供。

3.此表一式1份。

附件6

重庆市十佳科技青年奖候选人征求公安部门

意见表

姓名： 单位： 职务：

|  |  |
| --- | --- |
| 市级公安部门意见 | 签字人：（盖章）年 月 日 |

备注：1.此表由市科青联统一办理，推荐单位不再另外提供。

 2.此表一式1份。

 重庆市科技青年联合会 2022年6月13日印发